1931

國立成功大學

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委員會
106年第2季會議(第24次)

地點：光復校區學生活動中心國際會議廳

日期：106/07/13

會議議程

時間	議　　程
9:30~9:40	主席致詞
9:40~9:55	1. 上次(106-1)會議紀錄確認（詳附件一） 2. 上次(106-1)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詳附件二）
9:55~10:40	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業務報告 ➢ 綜合企劃組業務報告 ➢ 環境保護組業務報告 ➢ 安全衛生組業務報告 ➢ 生物污染及輻射防護組業務報告
10:40	審議(無)
10:40 ~10:50	提案討論
10:50~11:00	臨時動議
11:00	散　　會

綜合企劃組業務報告

蘇雅鈞

年度環安衛相關教育訓練

工作項目	執行情形	目標與 預計完成日期
職安衛證照之相關訓練	1. 特定化學物質作業主管教育訓練(回訓：6小時/3年) 2. 有機溶劑作業主管教育訓練(回訓：6小時/3年)	1) 回訓本校特化與有機作業主管，以符合法令。 2) 預計8月底完成
實驗場所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1. 中心規劃7場次，已開放線上報名 http://trin.epsh.ncku.edu.tw 2. 開放系所申辦，中心配合課程進行。	1) 實驗室新進人員的完訓率95%以上。 2) 預計12月底完成

本校永續校園業務

工作項目	執行情行	預計完成日期
永續綠色大學	1. 填報系統已請計網中心評估建置中。 2. 擬請相關單位於8月11日前將填報資料回覆本中心。 3. 中心彙整後將於9月份簽陳送出。	107/08 106/10
室內空氣品質管理	圖書館已於7/3-7/5進行室內空氣品質檢測，預計二星期內上傳檢驗報告書報環保局備查。	106/7
校園AED管理	下半年度維護保養勞務採購案，目前招標進行中。	106/9
『2017優秀綠色大學選拔』	1. 本校榮獲優等，敘獎已送出。 2. 另有關評審委員建議事項已會辦相關單位。	106/7
兩岸暨香港綠色大學聯盟	『2017學生環保競賽營』本校共有3隊學生(國企所、土木系、環工系)報名參加。	10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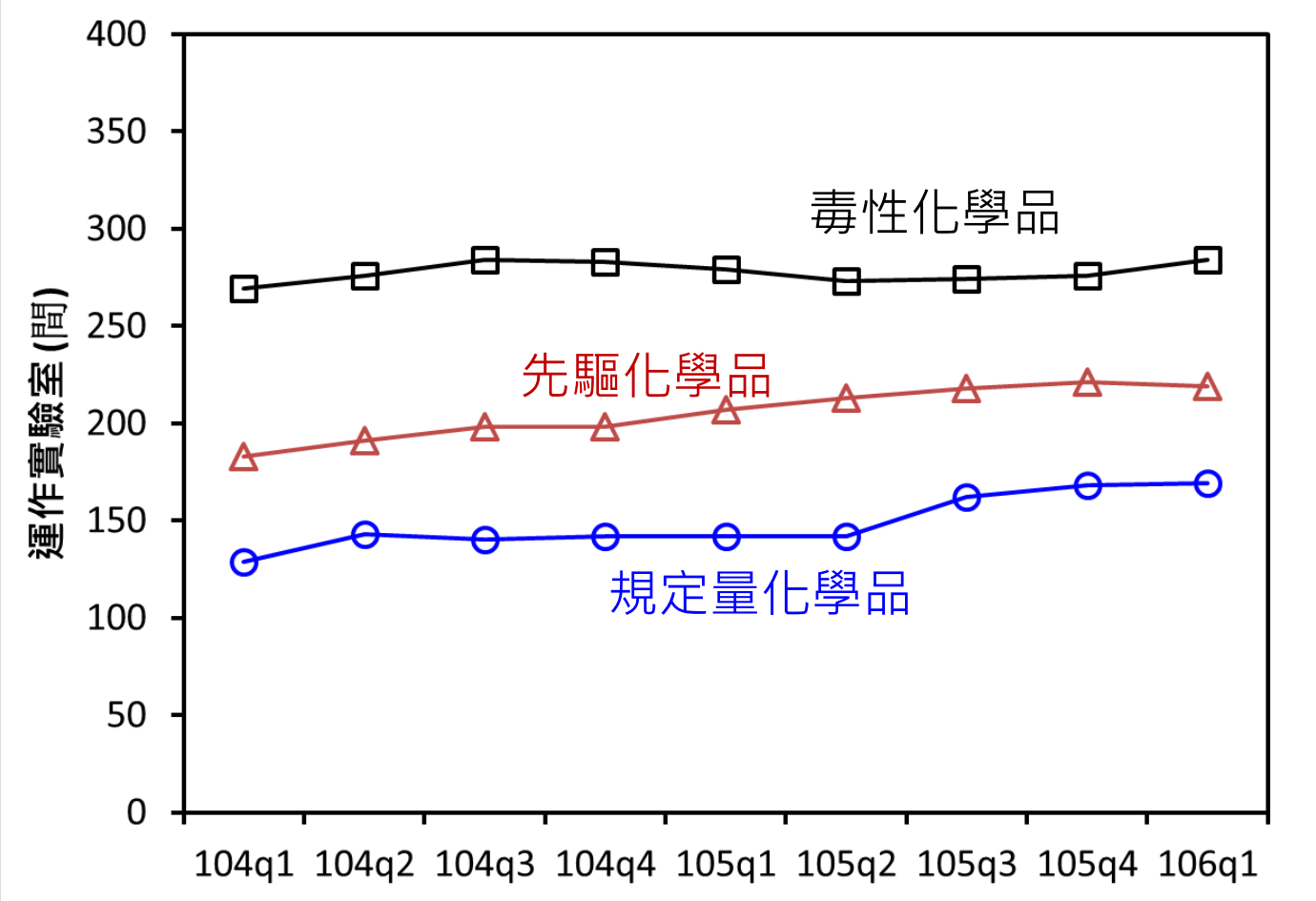
臺灣綠色大學聯盟業務

工作項目	執行說明	預計完成日期
第2屆第4次理監事會議	會議紀錄已函送理監事成員並報內政部備查。	已完成
第3屆會員大會	預計9月29日合併南區分區論壇假暨南大學舉辦，會議工作籌備中。	10月底
『2017優秀綠色大學選拔』後續業務	1.訂於第3屆會員大會舉行頒獎典禮。 2.邀請獲獎學校於「教育部全國大專校院環境安全衛生主管聯席會議」進行經驗分享	9月底
中區論壇活動	大葉大學於6月22日辦理完畢，活動報告書積催中。	7月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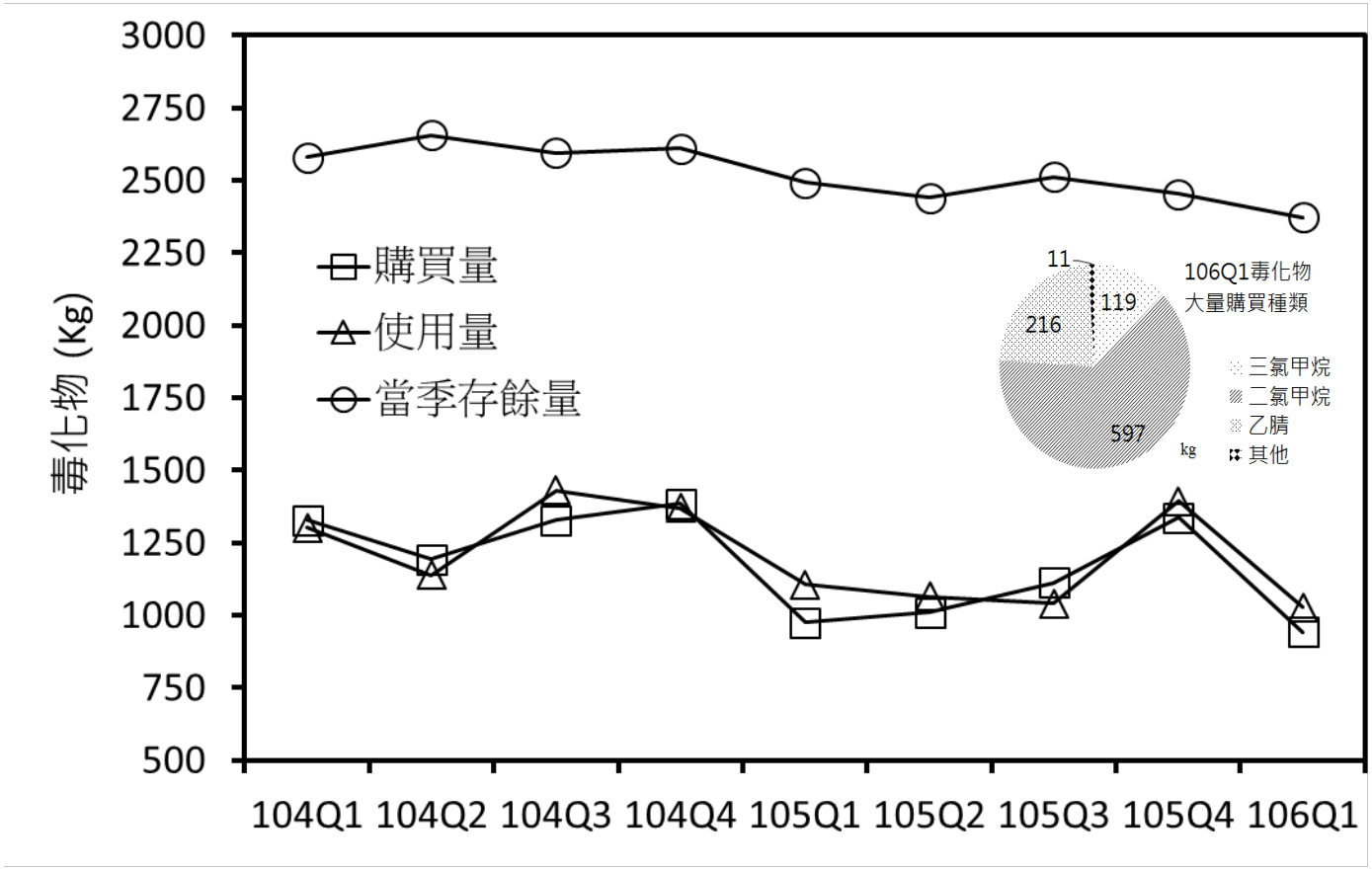
環境保護組業務報告

吳哲宏組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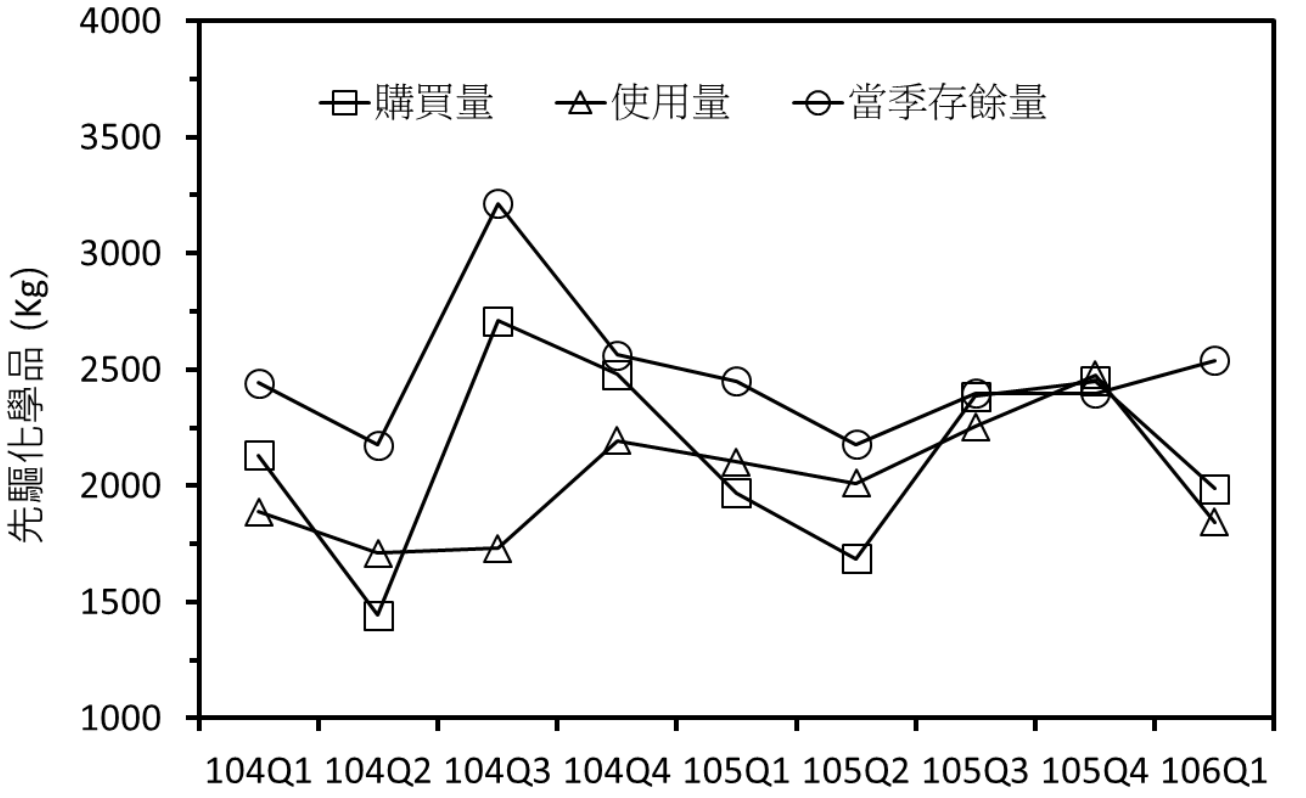
環境與安全相關之化學品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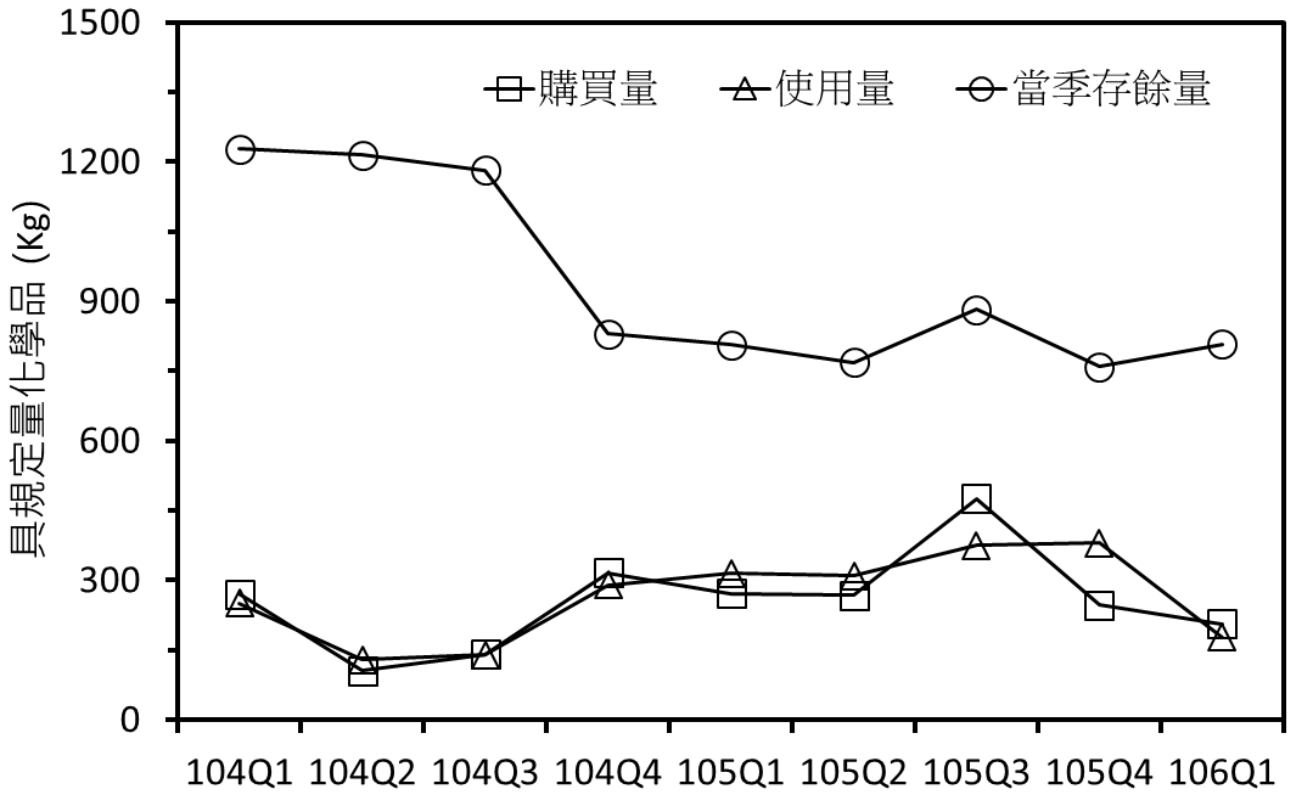
毒性化學品管理


3000
2750
2500
2250
2000
1750
1500
1250
1000
750
500
毒化物 (Kg)
購買量
使用量
當季存餘量
104Q1 104Q2 104Q3 104Q4 105Q1 105Q2 105Q3 105Q4 106Q1
106Q1毒化物
大量購買種類
11
119
216
597
kg
三氯甲烷
二氯甲烷
乙腈
其他

先驅化學品管理


4000
3500
3000
2500
2000
1500
1000
先驅化學品 (Kg)
購買量
使用量
當季存餘量
104Q1
104Q2
104Q3
104Q4
105Q1
105Q2
105Q3
105Q4
106Q1

具規定量化學品管理


1500
1200
900
600
300
0
具規定量化學品 (Kg)
購買量
使用量
當季存餘量
104Q1
104Q2
104Q3
104Q4
105Q1
105Q2
105Q3
105Q4
106Q1

校園環境品質監測

106年校園環境品質檢測規劃

項次	項目	頻率	測點	校本部各校區	歸仁校區	安南校區
1	校園外圍排水(地下水)水質監測	1次/年	8	6	1	1(1)
2	校園系館排水(地下水)水質監測	1次/年	9	7	1	1(2)
3	校園空氣品質監測(VOCs)	1次/年	4	2	1	1
4	校園空氣品質監測(空氣品質標準檢)	1次/年	3	1	1	1
5	系館廢氣污染防制設備排放廢氣檢測	1次/年	7	6	-	1
6	校園噪音及振動監測	1次/年	2	2	-	-

監測位置請參閱附件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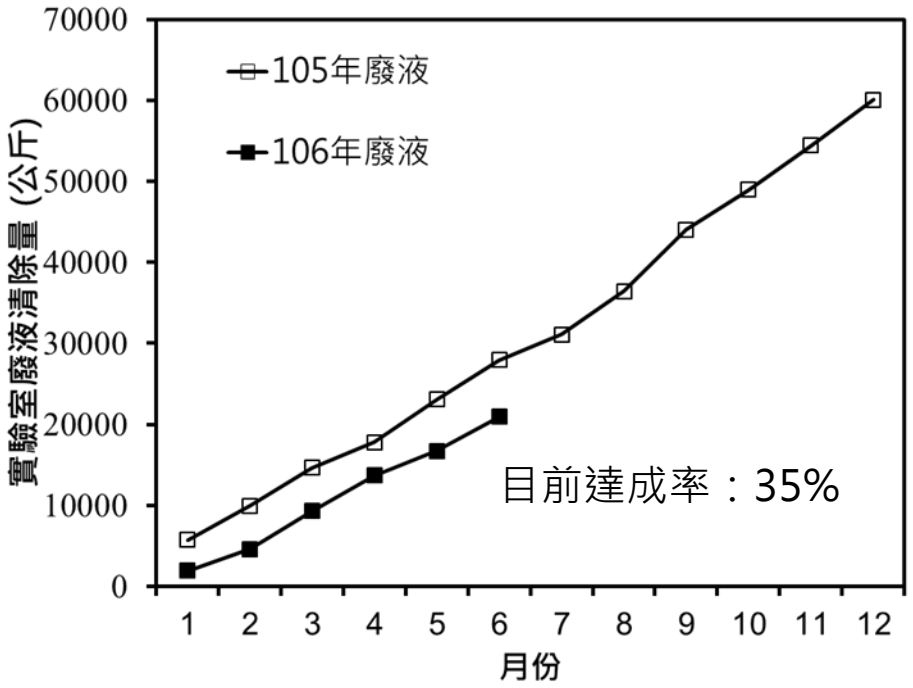
實驗室有害廢棄物處理

項目	實驗室廢棄物管理
說明	彙整全校每月之產出量及暫存量進行申報，並定期清運處理。
作業內容	1.每月清除實驗室廢液、固體可燃及廢棄化學藥品各1~2車次（醫學院固體可燃廢棄物每月1~2車次）。 2.每月與處理廠協商清除實驗室廢液、固體可燃及廢棄化學藥品進場數量與車次。 3.每月向主管機關申報本校實驗廢棄物產生量、暫存量及清運量。 4.實驗室廢棄物分類及標示管理。 5.實驗室廢棄物貯存容器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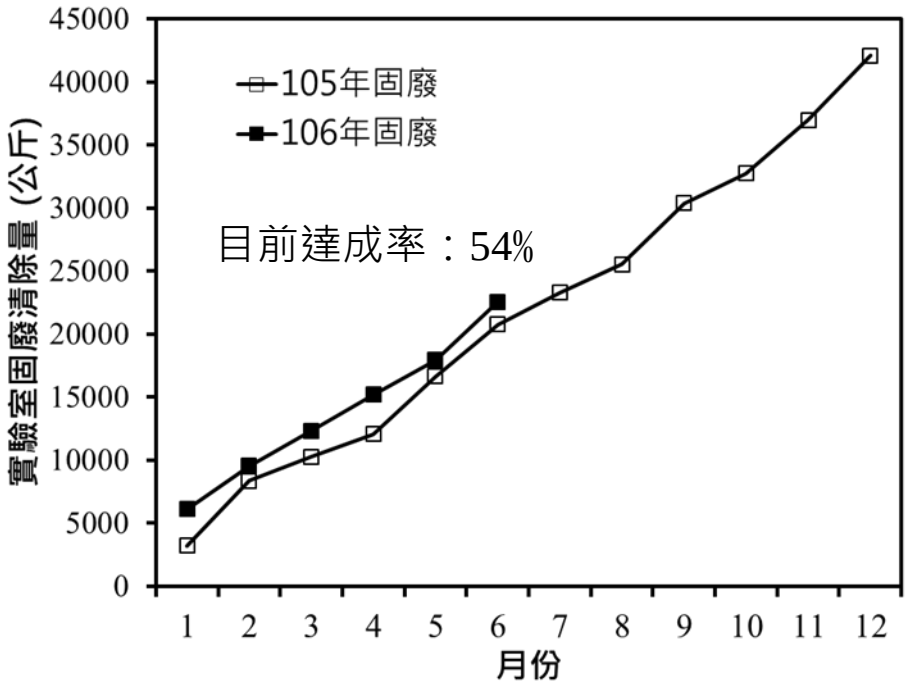


106年實驗室廢棄物清理量(第二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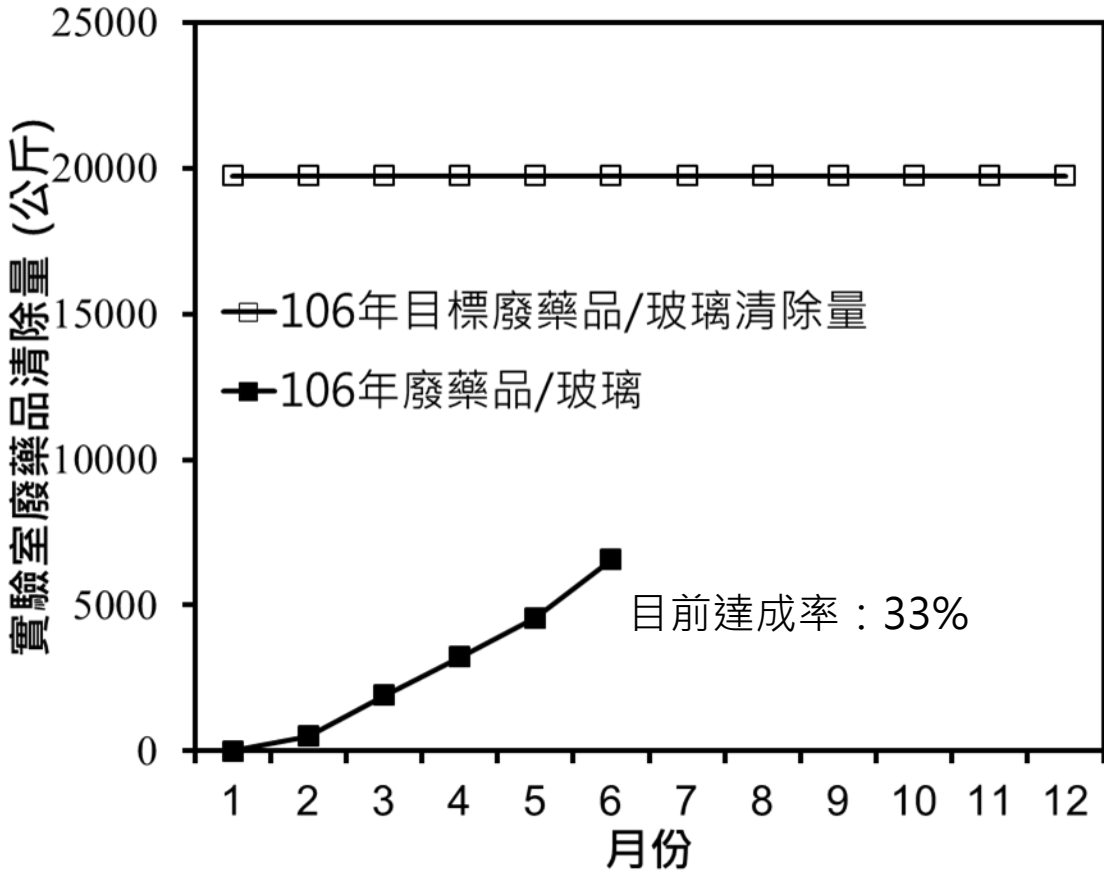
廢溶液



固體可燃



106年實驗室廢藥品/玻璃預估清運量與實際清運量



安全衛生組業務報告

詹正雄組長

職災案例宣導

- 勞動部職安署轉知勞工進行外出採買發生工作場所內交通事故災害致死宣導案例。(發生於〇〇研究院內，勞工因受主管指派，外出採買實驗所需材料，於院內與院外貨車發生車禍，經送醫急救手術，仍於隔日不治死亡)。

- 各單位如有委派所屬外出洽公、採買等作業時，請特別叮囑注意校內外交通安全，以避免類似交通事故發生。



重大職業災害通報規定

- 職業安全衛生法第37條: (各類工作者包括聘僱人員、公務人員、教師等)
  - ✓ 第一項: 事業單位工作場所發生職業災害，雇主應即採取必要之急救、搶救等措施 ，並會同勞工代表實施調查、分析及作成紀錄。
  - ✓ 第二項: 事業單位勞動場所發生下列職業災害之一者，雇主應於八小時內通報勞動檢查機構:
    - 一、發生死亡災害。
    - 二、發生災害之罹災人數在三人以上。
    - 三、發生災害之罹災人數在一人以上，且需住院治療。
    - 四、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指定公告之災害。

職業災害統計

- 本年度1~6月份，累積總工時數 3,839,488 工時，雇用勞工人數月平均 3,959 人 (6月份起將公保、教保人員納入一併統計)，無重大職業災害發生。
- 今年度參與勞動部職安署「無災害工時統計」，自106年2月份起，2~6月份累積無災害工時3,359,536小時。第一階段目標1200萬無災害工時。

資料時間	雇用勞工數	總工作日數	總經歷工時	是否發生職災
10606	5,041	115,943	927,544	否
10605	3,958	79,160	633,280	否
10604	3,971	71,478	571,824	否
10603	3,845	88,435	707,480	否
10602	3,607	64,926	519,408	否
10601	3,333	59,994	479,952	否
統計	3,959	479,936	3,839,488	

ISO 14001/OHSAS 18001/TOSHMS 管理系統

項次	主要工作項目	狀況
1	**環安衛管理系統種子人員訓練:** 委託SGS於5/19及5/26二日辦理，共34人完訓取得種子人員證書。	已完成
2	**風險評估危害鑑別、環境考量面鑑別人員訓練:** 預訂於6/8~8/11辦理七個場次訓練，培訓實驗室風險評估人員。	進行中
3	**實驗室現場管理輔導:** 由今年度優先推動系所、中心各推派一間種子示範實驗室進行現場管理輔導。(8月底)	8月底前
4	**內部稽核:** 預訂9月中旬進行，依外部稽核抽樣數之倍數進行實驗室抽樣檢查	9月中旬
5	**管理審查會議:** 預訂10月份辦理，由系所主管或其代表參加。	10月上旬
6	**外部稽核驗證:** 預訂於10/16~17文件審查；10/26~27現場稽核，(包括環工、化工、機械、電機、光電、醫技、微免、材料、航太、環微毒中心)進行系統及法規符合度3年一次換證驗證。	10月中旬

健康管理(1)

- 定期特殊健康檢查報告備查(已完成)
  - 106.6.19完成105年1～12月勞工特殊健康檢查結果報告書及特殊健檢第3級追蹤檢查後之重新分級結果報告書，並已行文至南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台南市勞工局、台南市衛生局備查。
- 定期一般健康檢查(已完成)
  - 106年度定期一般健康檢查
  - 健檢醫院：本校醫學院附設醫院
  - 施行期間：106.6.5～106.6.23

健康管理(2)

- 106年4～6月本校具勞保身份人員[1]體檢報告繳交分析

繳交分類	4月	5月	6月
已繳	3733(95.2%)	3826(95 .0%)	3674(94.1%)
未繳	61(1.6%)	67(1.7%)	79(2.0%)
延檢[2]	7(0.2%)	7(0.2%)	7(0.2%)
免繳[3]	121(3.1%)	134(3.3%)	146(4.0%)
總計	3922	4034	3906

註1.含附設高工勞保人員。
註2.懷孕延後體檢。
註3.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第十條規定非繼續性之臨時性或短期性工作，其工作期間在六個月以內，得免實施一般體格檢查。

健康管理(3)

- 母性健康保護管理措施，106年1～5月個案統計分析

人員類型	人數	已完成收案	健康管理分級	未完成收案			
				離職	產假	育嬰假	聯繫中
勞保人員	35	22	1	0	5	1	7
公保人員	3	1	1	0	0	0	2
總　計	38	22	1	0	5	1	10

註1.個案資料來源：人事室提供申請產檢假、產前假及產假者人員名單；及單位自行通報。
註2.健康管理分級為第一級管理者，表示評估結果大致正常，可繼續從事原來工作。

生安輻防組業務報告

陳舜華組長

生物安全(1)

- 本組與南市府衛生局業於4/21(五)合辦一場次生物安全與生物保全教育訓練。本次教育訓練本校計有105人參訓。
- 疾疾管制署(CDC) 106年度學術研究機構「生物安全第二等級實驗室(BSL-2)生物安全實地查核作業」。南市府衛生局於6/14函文要求本校36位研究者進行自評表填報，本組業於6/20函文36位研者務必於7/5回覆自評表，並強調若未回覆者將提為查核實驗室。
- 疾疾管制署(CDC)為落實第二級危險群(Risk Group 2，RG2)以上病原體及生物毒素保存安全管理，**實驗室「持有、保存、或處分感染性生物材料」，實驗室負責人應自行使用自然人憑證**至CDC「實驗室生物安全管理資訊系統」進行品項及保存數量之更新維護。**再次提醒實驗室使用及保存RG2以上病原體及生物毒素，應每3個月至疾管署「實驗室生物安全管理資訊系統」進行品項及保存數量之更新維護。**

生物安全(2)

- 本校36位研究者持有、保存、或處分RG2以上感染性生物材料/生物毒素者研究者，務必自行至疾病管制署「實驗室生物安全管理資訊系統」進行品項及保存數量之更新維護。更新維護頻率為**每3個月1次**



學院	系所	持有研究者		總計
工學院	化工系	1	2	36
	醫工系	1		
生科學院	生命科學系	1	4	
	生科所	2		
	生訊所	1		
醫學院	微免所	10	30	
	醫技系	7		
	分醫所	2		
	生化所	2		
	生理所	1		
	藥學系	1		
	解剖所	1		
	小兒學科	1		
	內科學科	3		
	寄生蟲學科	1		
	公衛所	1		

生物安全(3)

- 生物實驗安全等級(BSL)認定有243間，公告於本中心資訊網->生物安全及污染管理項下。

學院	BSL-1	BSL-2	總計
管理學院	1	--	1
理學院	3	--	3
工學院	8	3	11
醫學院	121	58	179
生科學院	33	10	43
其他單位	6	--	6
總計	172	71	243

生物安全(4)

- 106年度生物相關申請審查案件(1-6月)。

項目 / 年度	基因重組實驗申請	RG2以上感染性微生物材料實驗申請	感染性生物材料輸出入申請	動物實驗使用感染性微生物及放射性物質	總計
106	31	7	38	感染性微生物-15 放射性物質-0	91

- 106年度生物材料輸出入申請審查案件。

項目 / 年度	國際輸出入		國內異動		校內異動(實驗室)		總計
	輸入	輸出	購買(入)	贈與(出)	入(由醫院至校部)	出	
106	16	1	15	5	1	0	38

生物安全(5)

- 生物醫療廢棄物(1-6月)

單位:公斤

月 / 學院	1	3	4	5	6	總計
醫學院	110	152	73	79	2	459
生科學院	6	2	36	9	89	171
理學院	64	12	111	65	12	451
工學院	43	28	59	42	47	238
電資學院	6	6	0	5	0	17
管理學院	18	0	11	0	0	35
總重量	250	200	290	200	150	1,370

輻射防護(1)

- 密封放射性物質異動

  (1)物字第1201204號(Ni-63)環工系，容器更換。

  (2)物字第1202970號(Ni-63)歸仁校區/綠色產品檢測實驗室，異動至環工系吳哲宏教授(環工系/卓群大樓/1樓47129室) 。

  (3)物字第1021091號(Kr-85)、物字第1201092號(Kr-85)化工系洪昭南教授異動至環醫所林明彥教授(科技大樓2樓/微奈米研究中心)。

  (4)前述(1)~(3)均完成射源異動輻射安全測報。

  (5)前述(2)與(3)項異動，讓校內資源活用。

輻射防護(2)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執行大專院輻射作業專案檢查

- 檢查日期：106年6月19日
- 檢查人員：原子能委員會秦宏毅技士、賴貴和技士、黃伽佳技士。
- 檢查場所：由原能會現場抽選要查核操作場所與設備

	現場檢查場所			
非密封 放射性物質	動物中心豬舍 (醫學院12F)	核醫學科 (醫學院10F)	分醫所 (統一健康大樓3F)	臨醫所 (門診大樓 6F)
密封 放射性物質	物字第1202630號 (Ni-63)	物字第1202799號 (Cs-137)	物字第1204543號 (Ni-63)	
可發生游離 輻射設備	登設字2004515號	登設字2005735號	登設字2010173號	

輻射防護(3)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執行大專院輻射作業專案檢查

- 應改善事項及建議事項：

應改善事項及建議事項		
放射性物質	應改善事項	1.非密封物質操作場所之射源儲存櫃(冰箱)外部應張貼核種名稱、數量、活度等資訊。(資訊透明化) 2.分醫所3206室水槽用途說明脫落，請再重新標示。
	建議改善事項	放射性質實驗室外，張貼安全資料表(SDS)、實驗室平面圖並標示輻射源位置。(資訊透明化)

- 擬辦：

  函文至44場所依改善及建議事項進行改善，並提供改善後之佐證資料，並於下半年度(8月)查核時再次確認改善。

輻射防護(4)

非密封放射性物質為許可類，6處操作場所及1處廢料貯存室。

	學院	系(科)所	操作場所	備註
1	醫學院	廢料貯存室 / 醫學院 / B1		106.04.06核准新增場所
2		動物中心	動物中心豬舍	
3		核醫學科	醫學院 / 10樓 /82-1009室	
4		分醫所	統一健康大樓 / 3樓 / 3206室	
5		臨醫所	門診大樓 / 6樓 / 6023室	
6	醫學院	病理學科	住院大樓 / 2樓 /病理實驗室	106.05.25申請除役，原能會同意申請並請續辦
7	生科學院	生命科學系	生命科學系館 / 4樓 / 3480室	

輻射防護(5)

密封放射性物質為登記類，12枚密封射源。

學院	系所/中心	物質操作地點	射源	數量
理學院	化學系	物理二館/2F/49210室	Ni-63	1
工學院	環工系	環工系/1F/47129室	Ni-63	2
	資源系	資源系新館/12F/ 43C05室	Ni-63	1
醫學院	分醫所	統一健康大樓/分醫所/3F/3206室	Cs-137	1
	環醫所	科技大樓/2樓/微奈米研究室	Kr-85	4
環微毒中心		門診大樓/8F/08051室	Ni-63	1
儀設中心		儀設大樓/B105室/小角度X光散射儀室	Fe-55	1
永續環境實驗所		安南校區/永續環境試驗所/B1/藥物毒物分析實驗室	Ni-63	1

輻射防護(6)

可發生游離輻射設備為登記備查類，28台設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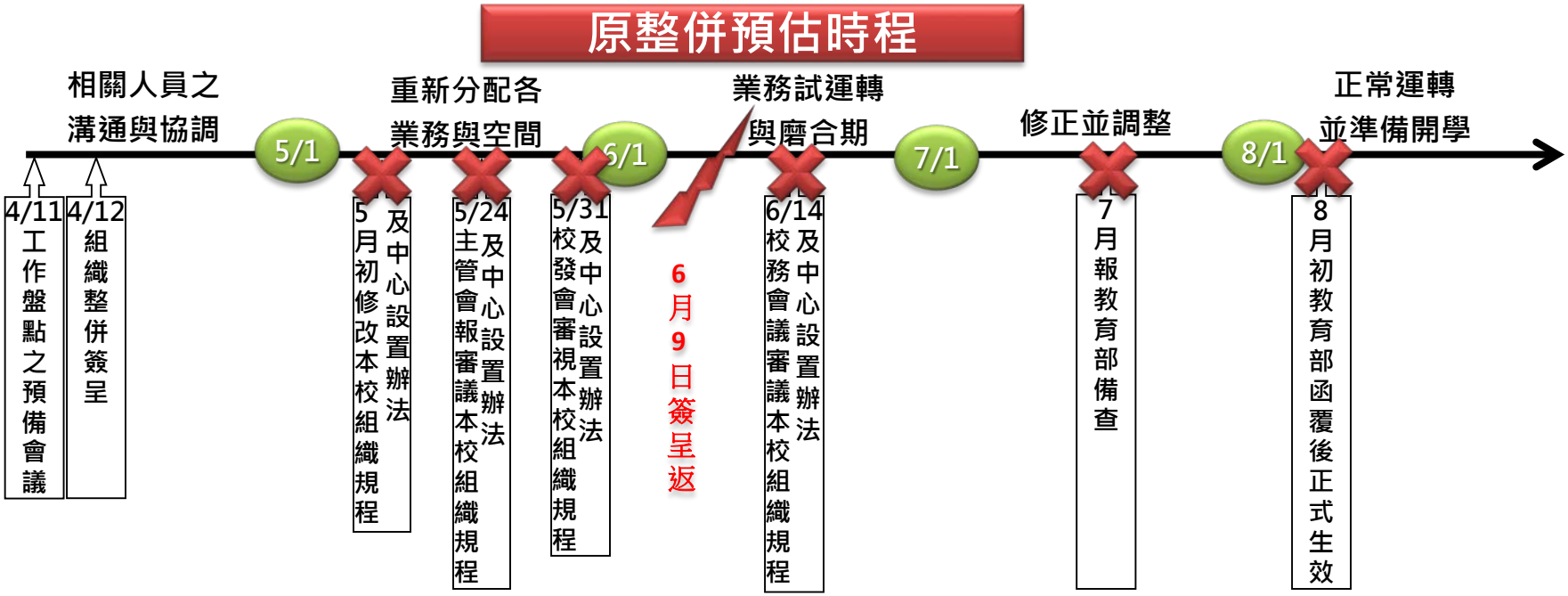
學院	系所	設備設置地點	數量
理學院	化學系	化學系館/1F/3213室、理化大樓/5F/35511室	2
	物理系	物理系館/3116室	1
	地科系	地科系館/1F/30102室(2)	2
工學院	化工系	化工系館/5F/93524室、11F/93B06室	2
	材料系	材料系館/1F/4403室(3) 、材料系/1F/4409室	4
	醫工所	醫工所/5728A室、儀設大樓/3樓/303室	2
	資源系	資源系/1F/4304室(2) 、1F/4312室、新館11F/43B01室	4
電資學院	電機系	電機系館/12F/92C20室	1
醫學院	動物中心	醫學院/12F/82-1237室、醫學院/12F/CH36室	2
貴儀中心		儀設大樓/2F/0213室	1
儀設中心		儀設大樓/B105室/小角度X光散射儀室(2) 儀設大樓/B107室/小角度X光散射儀室	3
永續環境實驗所		安南校區/永續環境實驗所/1F/分析實驗室(3) 環工系/卓群大樓/6F/47601室	4

審　議(無)

提 案 討 論

提案一

- 案由：
  - 修正衛保組與本中心整併時程、本校組織規程及本中心組織，提請討論。
- 說明：
  - 因衛保組與本中心整併之簽呈自4/12簽出後，6/9方回擲本中心，致整併時程無法依原定計畫執行。
  - 經與研發處及人事室研商後，擬修正原整併時程如下頁p.39
  - 另，修正本校組織規程與本中心設置辦法，如p.40-41。
- 擬辦：
  - 俟本委員會通過本案後，擬送校長簽呈並提主管會報與校務會議審議。獲校長核准後，擬於8/1組織整併生效。
  - 針對本校校護之在職訓練派訓人員仍不足乙案，因整併計畫延遲，本中心仍無法派遣衛保組同仁前往受訓，建請鈞長同意衛生保健組立刻派員前往完訓並上網登錄備查，避免本校違法遭罰。


原整併預估時程
相關人員之溝通與協調
重新分配各業務與空間
業務試運轉與磨合期
修正並調整
正常運轉並準備開學
5/1
6/1
7/1
8/1
4/11 工作盤點之預備會議
4/12 組織整併簽呈
5月初修改本校組織規程及中心設置辦法
5/24 主管會報審議本校組織規程及中心設置辦法
5/31 校發會審視本校組織規程及中心設置辦法
6月9日簽呈返
6/14 校務會議審議本校組織規程及中心設置辦法
7月報教育部備查
8月初教育部函覆後正式生效


修正後整併預估時程
8/1
9/1
10/1
11/1
修改本校組織規程及中心設置辦法。會辦研發、人事與學務後，簽請校長裁示8月合併。
再次召開與衛保組之溝通會
整併正式生效
9/6 送主管會報審議本校組織規程及中心設置辦法。
9/27 校發會審視
10/25 校務會議審議
報部備查，並函知回溯8月生效
教育部函覆核可，回溯8月生效

國立成功大學組織規程

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 八 條 本大學因教學、研究、推廣之需，設下列單位暨人員： 一至十二：略。 十三、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置中心主任一人，掌理環境保護及工作場所安全衛生相關業務。下設綜合企劃、環境保護、安全衛生、生物污染及輻射防護與**衛生保健五**組，各置組長一人。	第 八 條 本大學因教學、研究、推廣之需，設下列單位暨人員： 一至十二：略。 十三、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置中心主任一人，掌理環境保護及工作場所安全衛生相關業務。下設綜合企劃、環境保護、安全衛生、生物污染及輻射防護四組，各置組長一人。	增設衛生保健組

國立成功大學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設置辦法

- 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四條 本中心依業務需要，設下列各組： 一、綜合企劃組 二、環境保護組 三、安全衛生組 四、生物污染及輻射防護組 五、衛生保健組 本中心各組置組長一人，由中心主任簽請校長聘任之。 本中心各組依業務需要置職技人員若干人，所需員額由本校總員額中調配之；或依本校進用契僱人員暨聘僱人員實施要點，進用專業技術人員擔任。	第四條 本中心依業務需要，設下列各組： 一、綜合企劃組 二、環境保護組 三、安全衛生組 四、生物污染及輻射防護組 本中心各組置組長一人，由中心主任簽請校長聘任之。 本中心各組依業務需要置職技人員若干人，所需員額由本校總員額中調配之；或依本校進用契僱人員暨聘僱人員實施要點，進用專業技術人員擔任。	增設衛生保健組
第九條 衛生保健組負責下列業務： 一、勞工與學生之體健檢。 二、勞工與學生檢查報告之數據管理與統計分析。 三、勞工與學生健檢結果異常或學生特殊傷病追蹤。 四、健康促進、宣導、諮詢、訪視及會談。 五、員工新(續)聘與離職案件審核與管控。 六、校園醫護。 七、衛保網站之更新與管理。 八、校園登革熱檢查與整治。 九、宿舍餐廳的餐飲安全衛生督導與稽核。 十、其他與衛生保健相關業務。	第九條 本中心依業務需要，得訂定本校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各項管制要點、管理措施或程序書，其要點、管理措施或程序書另訂之。	新增業務說明，原第九條往下條挪至第十條

臨 時 動 議

附　件

- 附件一：上次（106-1）會議紀錄確認
- 附件二：上次（106-1）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 附件三：106年校園環境監測圖說

簡報結束，敬請指教！